

格朗和乡综治中心2023年“三服务”清单

序号	服务事项	具体内容	服务对象
1	切实做好推动村、村民小组综治中心实体化运行，着力抓实网格化管理工作，推进综治中心实体化、规范化运行。	负责强化网格精细化管理，加强专兼职信息员队伍建设；负责组织调动综合治理群防力量，对社会治安突出问题开展群防群治；定期组织开展法治宣传、治安防范、村寨治理等工作。	辖区内群众、各村委会
2	做好群众矛盾纠纷调解等相关服务，做好风险人员管控、帮扶服务工作。	对辖区案事件及矛盾纠纷收集上报、分流、转办、督促、反馈；出现农村土地承包权益纠纷，主动协调对其调解；每月定期对存在风险的人员进行评估、帮扶、教育、引导工作。	辖区内群众、各村委会
3	做好对辖区安全生产、综合应急宣传，预警，灾毁收集上报。	定期对辖区开展风险隐患排查，建立完善应急预案和专项处置方案，定期开展综合应急演练、综合应急救援等工作；负责加强应急避难所建设，做好风险研判、预警、应对等工作。对辖区安全生产、综合应急开展宣传、预警、灾毁收集上报。对受灾群众做好应急救助工作。	辖区内群众及相关企业、各村委会